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海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亲自出席董事 14 名。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提名蔡钊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本行董事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蔡钊先生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提名蔡钊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蔡钊先生的简历如下：

蔡钊先生 2023 年加入本行，自 2023 年 9 月起任本行副行长，2025 年 8 月起兼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非

执行董事。此前曾在中国农业银行工作多年，2023 年 6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首席信息官。2019 年 12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科技与产品管理局局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研发中心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软件开发中心总经理。此前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软件开发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务。1995 年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现西安交通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3 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蔡钊先生的董事任期三年，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蔡钊先生的薪酬根据国家有关政策确定，由本行人事和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每年的薪酬分配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召开中国银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上述第一项议案将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将另行发布。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四日